



当代文学大系

DANGDAIWENXUEDAXI

新文化运动拉开了现代文学的序幕，吹响了文学革命的号角。涌现出灿若群星的作家群体，创作出大量反映时代、反映民众觉醒的优秀作品，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文学创作更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本书系对这一历史时期的文学作品做了总结性的概括，将有影响的作家作品尽收其中。

人间百味

季羡林◎主编



中国当代文学大系

人间百味

主编 季羡林

大众文艺出版社

目 录

美国的快餐文化	董乐山(1)
海明威的出版人	冯亦代(6)
海涅喫茶店	林 林(11)
剑桥所见所思	金耀基(13)
郎家园枣与沙营葡萄	许姬传(19)
川菜业在北京的发展	李一氓(20)
果师卢长顺	周汝昌(26)
饮食与文明	吴世昌(29)
诗味与口味	季镇淮(34)
谈鲜	吴白匋(37)
故乡风味	徐铸成(42)
姑苏菜艺	陆文夫(46)
家常酒菜·菌小谱	汪曾祺(51)
饮食文化退化论	唐振常(59)
薯忆	杨闻宇(62)
怀广福馆和“穆桂英”	吴晓铃(67)
城南游艺园	左笑鸿(69)
陵水情	扬之水(71)
作家甬道	傅惟慈(76)
由旧书想起的	张中行(78)
早期的译诗	张铁弦(82)
书籍中的广告	戴不凡(85)
《彷徨》与《离骚》	顾 随(88)





关于《不怕鬼的故事》	陈友琴(93)
读随园诗话札记(两则)	郭沫若(97)
《西谛书目》序	赵万里(100)
我亡书,我得之	
——喜《死水》、《烙印》联翩归来	臧克家(107)
“水木清华”与《雷雨》	曹 禺(111)
模糊的铜镜	钱钟书(113)
苏东坡船棹见诗	竺可桢(116)
阻郁达夫移家诗的异文——鲁迅诗话	钟敬文(118)
上图书馆	王佐良(120)
你见过鲁迅吗?	臧云远(123)
两本书	程鹤西(128)
小说与政治——一段轶事	陈 原(132)
老 板	黄 裳(135)
“何以至今心愈小只因已往事皆非”	
——记陈洪绶七言联	吴祖光(141)
“基度山”诗话	陈途冬(145)
百本张	傅雪漪(148)
北京书市琉璃厂	谢国桢(150)
初访厦门结书缘	丁景唐(153)
知堂书话序	钟叔河(156)
漫谈三位现代作家的藏书票	陈子善(158)
储安平编辑生涯	谢 泳(161)
宫白羽的悲哀	李 辉(164)
傅聪与唐诗宋词	赵鑫珊(166)
浮动的书房	王开林(169)
关于读书	李书磊(173)
捕捉阳光	苏 童(175)
湖上杂忆	曹聚仁(177)

美国的快餐文化

董乐山



人
间
百
味

美国式快餐麦当劳的汉堡包、肯德基的家乡炸鸡、必胜客的比萨干酷烘饼尽管在世界上到处风行，但是在美国却被叫做“junk food”，即“垃圾食品”，一般美国家庭是不赞成孩子把它们当正经用餐的食物的。

麦当劳是分布网最广的一家汉堡包餐馆，其他著名的还有“汉堡包大王”（Burgre King），“温第斯”（Wendy's）等。按照我国实行多年的统一译名标准，“麦当劳”的原文是人名“Mc Donald”，应译为“麦克唐纳”。同样“肯德基”的原文是州名“Kentucky”应译为“肯塔基”，而“必胜客”这家铺子名“Pizza Hut”，应译为“比萨饼屋”，把它译为“必胜客”完全是谐音取义，与原文风马牛不相涉。

汉堡包的来历，顾名思义，是从汉堡传来的，而汉堡则又是从俄罗斯传来的。在中世纪时，那里草原上的鞑靼人用钝刀剁烂牛肉，洒上一些盐、胡椒和洋葱汁就生吃。德国水手在波罗的海各港口尝到了这美味，就把这种吃法带回到家乡汉堡。而讲究挑剔的汉堡人（“Hamburger”，后来人们就以此相称，经过几度改进的这一食品）吃不惯这种野蛮的吃法，就把肉饼放在火上炙烤，去掉一些血腥，成了著名的“Hamburg Steak”即“汉堡牛排”或译“汉堡牛肉饼”。

到了19世纪，德国移民把“汉堡牛排”传到了美国，1900年康涅狄格州新港有一个名叫路易斯·拉森的推车叫卖午餐的，灵机一动，仿效英国三明治伯爵的创造，把汉堡牛排夹在两片面



包中出售。四年以后圣路易斯举行纪念收购路易斯安那的博览会，参观者人众，中午时分食物摊上生意兴隆，一个忙不过来的摊主，急中生智，把炙烤过的牛肉饼夹在一个小圆面包中出售给排成长龙的急不可耐的顾客。这样美国式的汉堡包就开始诞生了。而原来不夹面包的吃法则袭用了一个英国医生的名字，叫“SalisburySteak”，即“索里斯伯里牛排”，那是他为病人开的食补疗法，这次盛大的博览会还推出了冰茶和蛋卷冰淇淋。

随着美国汽车文明的兴起，生活节奏越来越快，汉堡包这种吃法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公路上川流不息的驾驶汽车外出的人的需要。但是首先想到用福特汽车装配线生产方法大批生产汉堡包的，是麦克唐纳兄弟二人，他们在加利福尼亚州繁忙的第六十六号州际公路终点圣伯纳迪诺开了一家生意兴隆的汉堡包快餐店；而第一个看到这种有利可图的生意可以用连锁店经营形式推广到全国的，却是另外一个叫雷·克罗克的牛奶搅拌机推锁员。他在1954年与麦克唐纳兄弟订约，做他们出售连锁店经营权的代理人，1960年，又把麦克唐纳兄弟的产权全部购下，在全国各个交通要道和十字路口开设金色弧顶的麦克唐纳汉堡包店，成了美国最成功的企业家之一。如果麦克唐纳兄弟当初有些先见之明，一定会对自己轻易出售产权悔之莫及的。克罗克把总公司迁到素有牛肉城之称的屠宰首府芝加哥，还办了一个汉堡包大学专门培训汉堡包的生产和连锁店的管理的人才。到现在为止，麦克唐纳汉堡包全世界每年总销售量几乎已达天文数字，任何统计学家每年在作统计时都无法跟上它的增长。

但是近年来美国已有不少营养专家提出警告，长期食用汉堡包对身体健康不利，因为美国的这种用来制作汉堡包中肉饼的牛肉是经过人工催长和加工的，含有许多有损人体健康的成分。

首先这种食用牛是人工授精的方法孕育的，饲养时使用含有致癌的性激素，饲料中还有抗生素和杀虫药，而且为了放慢新陈代谢和长膘增重还使用了镇静药。此外，为了既少用饲料又使牛



长得快，长得肥，使用了食品药物局所禁用的乙烯雌酚（DES），把它注射在牛的耳朵里。这样用人工增肥的方法饲养出来的牛，不仅肉中带毒，而且降低了营养成分。在屠宰以后，牛肉还须经过各种各样的化学处理，添加防腐剂、抗氧化剂、香味剂、色素剂、乳化剂等等，这些都是对人体有害的，有的还含有致癌物质。至于为了要使变质的牛肉看上去色泽好一些，腐臭味轻一些，所使用的苯钾酸钠和硫酸钠本身对人体也是有害的。

总而言之，汉堡包肉饼在制作过程中问题不少，多食无益。但这种警告的效果往往是言者谆谆，听者藐藐。

肯德基家乡炸鸡的历史不像麦当劳汉堡包那样富有戏剧性，不过它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美国人的创业精神。

在肯德基家乡炸鸡的每家连锁经销店的店堂门口，都有一尊真人大小的石膏像，那是一个目戴眼镜的老人笑容可掬地在欢迎推门进来的顾客。这就是肯德基家乡炸鸡店的创办人桑德斯上校。其实桑德斯不是军人，这个上校头衔完全是一种荣誉性的尊称。在肯塔基州，任何地方上的头面人物都有人会叫你一声“上校”，就像南方其他州中的“总督”（或译“州长”）称呼一样，只是在肯塔基州，这种尊称不是“总督”，而是“上校”，因此美国英语中有一个称谓叫“肯塔基上校”，以示这是个虚衔，不是军衔。

这位桑德斯上校在退休以后，觉得无事可干，闲得发慌，便把祖传的家乡炸鸡秘方找了出来，开了一家炸鸡店，依样画葫芦地炮制一番，居然一炮打响，生意兴隆，从此一发不可收拾，就开始出售经营权，在全国各地普设连锁店。说起来他的成功还在雷·克罗克买下麦当劳之前。

“比萨”（按它原文“Pizza”的准确发音，应该译为“匹扎”）像汉堡包一样是个舶来品，原产地是意大利，至今已有百年以上历史。但是有人再往上溯，竟声称最初曾经出现在维吉尔的诗篇《伊涅特》（又译《伊涅阿斯纪》）中，这就不免有些牵强附会了。



当然，作为风味食品，比萨肯定有悠久历史，比如意裔美人历史学家曾说比萨是第一世纪驻在巴勒斯坦的罗马军团的军人带回罗马的。但是他们吃厌了不发酵的烘饼，就在烘烤时撒上干酪和橄榄油，这么说来比萨的始祖还是犹太人吃的烘饼。比较可信的说法是公元1000年左右那不勒斯人开始烘制一种上面撒了香料和干酪的圆饼，当时叫做“picea”，几个世纪以后那不勒斯地区才出现了“pissa”这个词。不过还要过了几百年才有哥伦布的水手从秘鲁带回来西红柿，到19世纪初纳尔逊追击拿破仑舰队时才在那那不勒斯吃到上面还撒上西红柿酱的比萨饼。后来大仲马的游记文章中也曾提到过它。而现代这种样式和成分的比萨是1889年那不勒斯一家著名的比萨店的店主奉召去为王后烘制比萨时定型的。这比1904年圣路易斯博览会上出现的汉堡包早十五年。

就在这个时候，大批意大利移民离开他们土地贫瘠的故土投奔到美国去，这就把比萨也带到了美国。第一家比萨店是1905年在纽约的意大利移民集中区开设的，当时它被认为是外国食品，只有在意大利区才能吃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有大批美军在意大利本土尝到了这美味，他们回国以后，就把这个食物带回美国，从此，比萨成了美国式的食品，甚至有人说它是比苹果饼还要地道的美国食品。

至于“比萨饼屋”（“Pizza Hut”）这个名字的出现，也有一段有趣的故事。当初堪萨斯州的威奇塔州立学院有两个学生凑了六百美元的资金，在威奇塔小镇上开了一家比萨饼店，他们在油漆招牌时，刚漆上了“Pizza”五个字母就发现剩下的空处不多了，只能再漆三个字母，颇使他们伤脑筋。他们之中一个人的妻子灵机一动，建议就用“Hut”吧，于是“Pizza Hut”的名字就问世了。后来全国连锁网就采用了这个名字。中文铺名“必胜客”虽然谐音，但意义相差却太远了，并不足取。

除了麦当劳汉堡包、肯德基家乡炸鸡、必胜客比萨饼，美国还有一家快餐连锁店也很有名，它叫“Howard Johnson”（“霍华

德·约翰逊”)。这本来是开设在波士顿一家著名剧场对面的小餐馆，专做散场看客的生意，营业状况平平。有一年美国著名剧作家尤琴·奥尼尔的新作《哀兮伊莱克特拉》在该剧场演出，造成一时的轰动，观众倾城。该剧是三部曲，一气呵成，演出时间长达八个半小时。奥尼尔坚持中间需有休息时间，让观众去解决肚皮问题。于是开设在剧场对面的这个小餐馆生意就特别兴隆。老板着实赚了一笔钱，就在多地开设分号，不仅在各大城市的剧场区，而且在交通要道，公路两旁，逐渐形成了一家连锁快餐店。“霍华德·约翰逊”就成了大众化小餐馆的同义词，不信请看下面的例句：

She just waited for Howard Johnson to set up at the corner and then sent a kid down with a bowl or pot. (Michael Wolfe) 这句话中的“Howard Johnson”不是小饭摊的摊主是什么？





海明威的出版人

冯亦代

一天，和葛文珙女士在纽约街头漫步，我们的悠闲，和街头正在冲锋那样的行人，适成对比。我和她说到了这一点，并且用了几个尖酸的形容词。她说，在美国，路上慢吞吞的行人，不是老人、病人，就是做白日梦的可怜虫。我说做白日梦的华尔脱·密蒂。她露出惊讶的神色，说你也不知道华尔脱·密蒂，我说本来不知道，前一年王佐良教授编选一本《美国短篇小说选》，其中一篇选了詹姆斯·瑟伯的《华尔脱·密蒂的隐秘生活》，叫我翻译，我才知道的，虽然瑟伯的作品也曾经看过几篇，但以前没有看过这一篇。

说也凑巧，我们谈着谈着，竟到了史克里勃纳书店门口，葛文珙说，这儿还有一则瑟伯的故事。瑟伯还没有出名时，有天应约来到书店看总经理老却尔斯，大概到早了一会，坐在会客室里等得有些无聊，便在一扇玻璃门上画了起来。当时瑟伯的文名还不及他的画名，却尔斯知道后，便把这幅画保存下来，一直到现在还留着作传家宝。我听了大感兴趣，便要求她把书店给我排在参观的日程里。

十月中旬，我从华盛顿回来的后二天，忽然得到书店对外关系部经理 R 夫人的电话，说作家葛雷·詹宁斯约我在书店会晤，希望我在次日上午九时到史克里勃纳书店和他见面，同时参观书店。

届时，便和卞之琳如约前往。书店的 R 夫人接待了我们，说小小却尔斯（史克里勃纳家的第三代）邀请我们在詹宁斯先生谈



话后，和他一见。我们答应了。詹宁斯先生既是教授又是作家，他写的历史小说《阿士塔克》刚刚出版，这是本写北美南部一个印第安部落头人的小说，出版后颇受到读书界的注意。他正在计划下一个作品，主角是马可波罗，写马可波罗从意大利到中国，做了元朝的官吏，以及从中国回家乡的故事。马可波罗当年在中国所到的地方很多，他预备跟踪马可波罗的脚印，重新走一遍。他由大使馆舒璋介绍和我们谈话，希望到中国时能得到帮助。

我们一面啜着 R 夫人送来的咖啡，一面倾谈着。到了九点半光景，R 夫人来了，引领我们进了副总经理室。史克里勃纳父子书店是当前硕果仅存不为跨国资本所并吞的美国书店之一，老却尔斯早已在 1951 年去世，由小却尔斯（全名应为却尔斯·史克里勃纳第二）做书店的总经理。我们进室后，只见一位约摸三十岁左右的年轻人在大办公桌后站了起来，向我们打招呼，随手送上一张名片，上面写着却尔斯·史克里勃纳第三，原来新的又一代却尔斯已经开始在参加祖业了。

小小却尔斯是研究三十年代名作家司谷脱·菲兹杰拉德的。所以寒暄一过，马上问我菲兹杰拉德作品在中国的翻译情况。我告诉他菲兹杰拉德的作品，近年来才为中国读者所注意，不久中国的权威翻译杂志《世界文学》将登载菲氏《了不起的盖茨比》的译文。他听了十分高兴，并要我把登载译文的刊物一出版就寄给他。以后我们又谈到了海明威。我是知道一些海明威和史克里勃纳家的交往的。早在三十年代后期，老却尔斯就开始出版海明威的作品，从此关系没有中断过。1950 年海明威发表新作《过河入林》之前，曾经花一年多时间，和老却尔斯详商出版排印，直到分发样书给评论家等等工作。海明威这本新作是回忆欧洲大战后旧地重游的故事，并且认为是他的一本成功作品，以他当时在世界文坛上的声誉，必然会得到重视。不料美国评论界却意见分歧，而且一股反海明威的暗流已经形成，乘机攻击海明威的狂妄自大、行文粗俗落套等等，《纽约时报》的书评周刊更一力贬



低，使海明威十分沮丧，而且难以下台。但是老却尔斯不顾舆论压力，仍按计划出版，首版更增印二万五千册，从而维护了海明威的地位。

这次打击对海明威的影响很大，他在日记中写道：我已是个绝路无望的老人了。海明威的妻子玛丽·威尔什便安排他去加勒比海捕鱼度假。在这次旅行中，海明威写下了不朽的杰作《老人与海》，但是一直不敢拿给朋友们看，更不敢告诉他的出版人。1951年春老却尔斯因心脏病猝死，噩耗传来，海明威夫妇悲痛万分，立时中止旅游，返回古巴的别墅。他们邀了百老汇演出人勒兰德在家做客。勒兰德偶然读到了《老人与海》的手稿，大为赞赏，主张立即发表，但是嫌篇幅太短不成一书，建议在大型刊物《生活》上发表。海明威因为他的作品都是在史克里勃纳书店出版的，如果先在杂志上发表，势必影响书店的专利，愧对泉下老友。但是小却尔斯听到此事后，却全力支持，认为稿子先在《生活》上发表。不但无损友情，且能为书店尽到义务广告的作用。果如小却尔斯的所料，《老人与海》由书店出版后成了一本畅销书，而且为海明威争得了1954年的诺贝尔文学奖金。

1961年海明威自杀后，小却尔斯四处奔走，搜寻遗作及背景资料。1970年出版《海流中的岛屿》时，按海明威遗愿拟将该岛的海流图作为封面。小却尔斯走访纽约海岸警备总部商用一幅公开而又较为准确的比米尼岛（在古巴海面）的航行图。不料联邦调查局出来阻难，经过小却尔斯的多方斗争，终于登上封面。这一设计颇得英美文学界的好评，尤获美国大批评家爱德蒙·威尔逊的赞许，认为封面既合海明威的风格又是一种创新。这只是海明威和老、小却尔斯世代交情的例子，可是也表现了一位作家和他的出版人无间的合作，在美国传为文坛佳话。小小却尔斯说他父亲不但继他祖父成为海明威的一个挚友，同时还是海明威的出版人和研究者。可惜眼前他正在主持一个会，没有机会见面了。我正为失却这个会晤而感到惆怅，R夫人却盈盈入室，笑



着对我说，小却尔斯听说来了中国客人，而且又是海明威的译者，已经把会议中止了，马上下楼来和客人见面。

小却尔斯一进屋就问谁是海明威的译者，一知道是我，便和我拥抱一番。他不像是个老板，倒像是个大学教授，相比之下，他的儿子更比他像个生意人。小却尔斯问我什么时候开始翻译海明威作品的，海明威作品的中文译本一共出版了哪几种，中国是否有专门研究海明威的学者，中国的作家和读者对海明威的态度等等一连串问题。从他说话的口吻中，可以窥到他和海明威绝非泛泛之交，或只是出版人和作家的生意关系；而是一个挚爱和钦佩海明威的朋友。听了我的——回答，他简直高兴得差不多手舞足蹈起来。他说海明威夫人刚去南方，要不然该和她见面谈谈，她一定会很高兴见见中国客人的。

我告诉他我正在重译海明威的剧本《第五纵队》和另外几篇关于西班牙内战的小说，预备以《第五纵队及其他》的书名出版，他对于我的编法顿感兴趣。他说为什么这样出版呢？我说在海明威写的作品中，除了《钟声为谁鸣》之外，写西班牙内战的就只有这个剧本和另外五个短篇，因此完全可以独立成为一辑出版。他想了一下，突然笑着说，“啊哟，为什么我们没有想到呢？”

他说正在陆续出版海明威的遗稿，眼前则在清理海明威的书信，从1917年到1961年几乎达六千封以上。海明威的好友，传记作者卡罗斯·贝克教授为书店编选一本书信选集。我说海明威是位文体家，他小说中的文字推敲得近乎精雕细琢，想来他的书信，一定也是写得很精彩的。小却尔斯说，不，不，不，事实和你说的恰好相反。虽然他在有些信里的文句写得不错，闪烁着海明威的光芒，但是大部分都是很粗糙的。须知，海明威只在他写不出小说时才给人写信，所以字里行间充满了他的怨气和愤懑，特别是对他同时代人的苛责，简直使人受不了他的不公平。我提到海明威在《流动节日》中的文字写得不错，虽然对葛屈罗·斯

坦因和菲兹杰拉特等人都不免过于刻薄，他说那比他的书信里论人时客气得多了。我问到海明威的自杀，他说可能是写不出新的东西，对自己失望。接着他凄然一笑，说可能是家风（因为海明威的父亲是枪击自杀的——作者）。

我问他关于瑟伯那张画的故事，他笑着说这也许是又一位华尔脱·密蒂说的吧。

临别，他送了我几本刚出版不久的海明威作品。有一本书名叫《战时报道》，辑入了他在二次大战前后所写的特写文章，其中有几篇是关于中国抗战前线的，这使我想当年未有机会和他在重庆会面，真是一大憾事。但是和一位他的稔友谈得这样投机，却远非我始料所及。因为开始我只是为了看瑟伯的画才来的，结果我却得到了有关海明威的信息。

我没有再去看史克里勃纳的编辑部和店面及其他设施，但我觉得自己的收获，比走马看花更有教益。





海涅喫茶店

林 林

1934年夏，进入早稻田大学之后，我就在鹤卷町租了在二楼三席位的小房间，那时叫做“贷间”。房东是个工人，主妇做些针线活，补充收入，她对我很好。开始还不清楚她的态度，是后来刑十（便衣侦探）常来麻烦我时，她对我说了些很讨厌刑十的话，把他比做五月的苍蝇。在我“贷间”的邻近，有一条街，有广东人开的小饭馆，花两毛钱就吃饱一餐，算是我的食堂。那条街也有麻雀店，麻雀我是会打的。我想，要打麻雀何必来东京，一顾而去。也有围棋店，下棋的学生不少。我又想，下一盘棋花那么多时间，不能把时间花在棋盘上，又是一顾而去。

早大附近，有叫高田马场的地方，不是热闹的市区，那里有两三家吃茶店，竟有一家的招牌，写着海涅喫茶店（“喫”是从来的惯用字），这就引起我的兴趣，我就走进去了。店里面用好看的镜框，挂着海涅的照片，也陈列海涅的书籍，有《海涅全集》，还有一些其他的杂志画报，可以坐下来，叫一杯咖啡或者一杯红茶，随手翻阅书刊，听听音乐，感到清静又雅致，倒是满惬意的。慢慢我就成为这家喫茶店的熟客。跟店员虽打过招呼，还没有去了解店主为什么要取名海涅。看来他也许属于有文化素养，并且喜欢欧洲文学的人。在日本，欧洲作家中，海涅的作品被译成日文，算是较早的，我们鲁迅、郭沫若介绍海涅是较后的事。日本名作家森鸥外，曾留学德国，最先于1889年译了海涅的《歌本》中的《归乡》几首抒情诗。1901年出版最初的海涅的诗集，是尾上柴舟译的，日本青年男女非常爱读。后来感伤诗



人生田春月，自修过德文，译海涅的诗文就更多。他看重海涅的社会诗，1919年出版《海涅诗集》，并为文评论。他对海涅有较深广的理解，于1921年出版了《海涅全集》第一卷。可惜他于1930年在濑户内海投水辞世了，那时他才三十八岁。他写的诗，颇受海涅的影响。我因爱好海涅，对海涅著作的日译者也产生了感情。

从那时起，我对于海涅的纯真明丽的爱情诗，机智辛辣的社会诗，就感到浓厚的兴趣，买了不少有关海涅的书（如舟木重信的《海涅的生平和作品》等）来阅读。诗较难读，我日语水平不高，后来选了三首有进步内容的诗，如《决死的哨兵》、《投弹兵》等，试译后寄到上海伍蠡甫主编的《世界文学》去，居然被刊用了。收到这期有自己译作发表的杂志，真是说不出内心的高兴。我虽然不懂德文，但从日文读了好些海涅的书，知道马克思、恩格斯与海涅的关系，并对他有过好评。于是学习写文章，文章就在我们一些年轻人自办的诗刊登载。直到后来，我成为海涅著作的热心读者。这是旧事，四十多年过去了，但一回忆起来，还有一番滋味。想不到，一间喫茶店，引起我的学习兴趣，对我的文学修养，发生这么丝丝缕缕的联系。于此可见文化教育的工作，是要从各方面用各种方式来普及的。

1961年春，我随作家代表团到东京，因对这间喫茶店有难忘的印象，想旧地重游，询问了在早大读过书的日友，答说，时过境迁，这间喫茶店已经不存在了，我不免兴起了怅然之感。

1979年12月22日记

剑桥所见所思

金耀基

记不得是二十几年前在那里读了徐志摩的《我所知道的康桥》和《康桥再会罢》，但我知道我对剑（康）桥的向慕是这位诗人的彩笔丽藻所挑起的。徐志摩是热情如火的诗人，他依恋过无数山川故城，但他只对剑桥说：“汝永为我精神依恋之乡。”稍为熟悉志摩的诗文的人，都不能不承认他的洞察力与自悟力的深透灵空，但他说：“我的眼是康桥教我睁的，我的求知欲是康桥给我拨动的，我的自我的意识是康桥给我脱胎的。”剑桥有如许的魔力，怎叫人不想一探她的奥秘？

8月1日早晨，在温暖的阳光下，我与妻，带了四个孩子，踏入了这个陌生而又似曾相识的大学城。

“欢迎你们来剑桥！”剑大的人类学者华德英女士（Barbara E. Ward）和她的夫婿伦敦经济学院的摩里斯（Stephen Morris）教授好意地在车站接迎。

“剑大在哪里？”我问驾车的摩里斯教授，我急着想会见这个久已向慕的学府。

“剑大在哪里？很难说，剑大与剑城是分不开的。”是的，我后来才清楚，最合理的说，剑大不是一个地方，虽然他也有本身的教务大厦、图书馆等，还包括一群学人的组合：大学校长、学院院长以及学者，还包括一年级以上的学生。真正的剑大分散在剑城各个具体的学院里，学院有自己性格的建筑，有自己骄人的传统，但的确，学院又是大学的有机的一部分。所有的课程

